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力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铂力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70 号”文《关于同意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33.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8,669,200.61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19XAA30335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0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0,500,652.97 元。

根据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

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公司收到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17,399,500.01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尚未到期的总金额共计 160,000,000.00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运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	期限	起止日期	金额（万元）	资金性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个月零29天	2020年11月20日-2021年02月18日	6,000.00	募集资金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3个月整	2020年12月04日-2021年03月04日	10,000.00	募集资金
合计					**16,000.00**	-

2020 年度累计收到闲置募集资金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17,399,500.01 元,其他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48,115.32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0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27,084,441.54
本年募集资金金额	0.00
减：募投项目进度款	270,500,652.97
减：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0,000,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支出	2,140,000,000.00
加：理财本金赎回	2,43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17,399,500.0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48,115.32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4,931,403.9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目前正在有效执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合计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手续费净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唐延路支行	72120078801800000556	75,136,699.02	17,887,763.90	1,089,141.22	94,113,604.14
2	中国银行西安西工大支行	103682331275	635,708.48	--	182,091.28	817,799.76
合计			**75,772,407.50**	**17,887,763.90**	**1,271,232.50**	**94,931,403.90**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前期置换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含 10,000.00 万）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月，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的实际需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根据上述决定，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操作。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抽查凭证以及沟通交流等多种形式，对铂力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方式主要包括：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铂力特关于募集资金情况的相关公告，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并与铂力特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铂力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

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证券对铂力特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彦斌　　李旭东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86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50.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89.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金属增材制造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否	59,867 万元	59,867 万元	27,050.07	29,289.68	48.92%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867 万元	59,867 万元	27,050.07	29,289.68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59,867 万元	59,867 万元	27,050.07	29,289.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前期置换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尚未完成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专户活期存款，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用于后续项目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